

蘇聯政治學校教材之十

蘇聯共產黨 是怎樣建設的

中蘇友好協會總會編
人民出版社出版

• 蘇聯政治學校教材之十 •

蘇聯共產黨是怎樣建設的

張克明譯

中蘇友好協會總會編

人民出版社出版

一九五一年·北京

書號：1171

蘇聯共產黨是怎樣建設的

譯者：張克明

編者：中蘇友好協會總會

出版者：人民出版社
(北京東總布胡同十號)

發行者：新華書店

印刷者：新華印刷廠北京第一廠
(阜成門外北禮士路)

1—10,000

一九五一年九月北京初版

前言

這本小冊子是蘇聯共產黨（布）政治學校的教材之一。聯共爲了提高在職黨員、領導幹部及非黨積極分子的政治思想水平，建立了廣大的政治教育網，有計劃、有步驟、有系統地吸收他們來學習馬列主義理論。政治學校就是這種政治教育網的初級組織。它是爲了那些政治文化水平都低的黨員和非黨積極分子而設的。大機關、企業、拖拉機站、國營農場、集體農莊等都辦有這種業餘學校。其學習內容是按聯共中央所規定的統一的教材來進行的，題目一共有十三個，就是：一、帝俄時代工農的生活及其爲自身解放的鬥爭；二、偉大的十月社會主義革命；三、蘇聯社會主義社會的建設；四、蘇聯與資本主義世界；五、蘇聯的偉大衛國戰爭；六、蘇維埃社會主義社會；七、蘇維埃社會主義國家；八、蘇聯各族人民底統一的家庭；九、蘇聯共產黨是蘇維埃社會底領導與指導力量；十、蘇聯共產黨是怎樣建設的；十一、蘇聯是和平、民主和社會主義的堡壘；十二、蘇聯人民爲恢復和發展蘇聯國民經濟而鬥爭；十三、我們的目的的是共產主義。學習制度是每週上課二次，每次二小時。兩年學完，第一學年學前面七個題目，第二學年

學完後面六個題目。每學年終了時，要舉行考試。學習方法是由學員在下邊閱讀和研究此種教材，然後開會（上課）討論，並由宣傳員（相當於我國的理論教員）作結論和解答問題。這些教材的優點就是深入淺出，簡潔扼要。因此，這些教材，可作為我國廣大讀者研究蘇聯的最好讀物。現在我們就根據一九五〇年九月所出最新版本，把它們全部譯出，介紹給讀者同志。為便利閱讀起見，每題分訂一冊。

中蘇友好協會總會研究出版部

一九五二年二月一日

КАК ПОСТРОЕНА ВСЕСОЮЗНАЯ
КОММУНИСТИЧЕСКАЯ ПАРТИЯ

(большевиков)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ПРАВДА”

Москва — 1950

本書根據蘇聯“真理報”出版社一九五〇年莫斯科俄文版本譯出。

目 錄

一 布爾什維克黨是工人階級的團結一致的戰鬥組織·····	一
二 黨員、黨員的義務與權利·····	六
三 黨的建設·····	一九
簡短的結論·····	三

一 布爾什維克黨是工人階級的團結一致的戰鬥組織

戰鬥的黨的組織之意義

蘇聯共產黨（布爾什維克）之所以能勝利地完成自己的許多任務，不僅是因為它有着明確的目的、和實行着正確的政策，而且還因為它正確地建立自己的隊伍、和組織自己的黨內生活。一個政黨如果有好的綱領和正確的政治路線，而沒有一定的組織體系來鞏固這個綱領和路線的話，那末，這個政黨是不能達到自己的目的的。

布爾什維克黨——不是一些烏合之衆的組織，而是團結一致的組織，它是按照統一的計劃、在統一的領導下行動的。因此，它才能夠領導勞動人民爲推翻資本主義和建設社會主義而鬥爭。因此，它才能順利地履行自己作爲蘇維埃社會主義社會領導力量的作用。

布爾什維克黨人一向非常重視組織，並且曾堅決地反對了孟什維克、托洛茨基分子、布哈林分子等叛徒們削弱黨的組織、鬆懈黨紀、分裂黨的統一、把黨變成無定形的、各種團體和小派別等等的烏合之衆的集團的企圖。布爾什維克黨人認爲：任何削弱

黨和黨組織的行爲，都會有利於工人階級的敵人。

列寧和斯大林研究了並在和敵人的鬥爭中維護了無產階級革命政黨底學說。布爾什維克黨，在自己的一切實踐活動中是不變地以這個學說作指導的。布爾什維克黨是工人階級底先進的、有組織的隊伍，是無產階級底階級組織的最高形式。它永遠應當是統一的、團結一致的、紀律嚴明的組織，它與廣大羣衆有密切的聯系，並按照統一的計劃、在統一的領導下行動。

斯大林同志曾指出：聯共（布）黨不僅是黨內各個組織底總和。『同時，黨還是這些組織底統一體系，是這些組織正式統一起來的一整體，有上級的和下級的領導機關，有少數服從多數的原則，有爲全體黨員所必須執行的實際決議。沒有這些條件，黨就不能成爲能有計劃有組織地領導工人階級鬥爭的統一的有組織的整體。』（見『列寧主義問題』，中文版，第一〇七頁）

列寧和斯大林教導說：全黨應該像一個人，像一個統一的整體那樣行動起來，在這個整體裏面，少數應當服從多數，下級機關應當服從上級機關。黨的代表會議底決議，黨中央委員會及黨的地方機關底決議，對黨的組織、對於每一個共產黨員，乃是一種法律。當目前任務經審查討論以後，當一個決議被通過以後，每一個黨的組織和每一個共產黨員的責任就是去執行這個決議。沒有這些條件，黨就不能成爲工人階級底統一的、有組織的隊伍，就不能領導全體勞動人民。

黨章是黨內生活的不可破壞的法律

列寧和斯大林關於黨的學說之基本原則，表現在黨章中。什麼叫做黨章，它和黨綱有什麼分別呢？如果黨綱是提出並科學地規定黨底目的和任務、以及達到這些目的和任務的道路的話，那末，黨章則是規定黨底實際活動的方法、它的組織形式以及它的內部生活的規則的。

黨章是從黨綱裏產生出來的，是黨綱所規定的。黨應當規定能最好地保證完成黨的任務的那些黨內生活底規則和法則。聯共（布）黨的黨章，就是從這些任務出發的，它規定着：什麼人才能入黨、黨員的義務和權利是什麼、如何建立黨、它的最高機關和地方機關以及它們的相互關係如何、黨的基層組織底任務是什麼等等。

但是，組織形式和工作方法不可能是一成不變的。黨所生活與鬥爭的環境改變了，新的經驗積累了，黨也就要注意這個情況，改組自己的隊伍。這很容易明白的，例如在沙皇時代，那時黨遭受着殘酷的迫害，它做工作便和現在不同，因為現在黨在領導蘇維埃國家了，已經是當權的政黨了。例如，黨從前不可能像現在這樣使自己的一切機關都實行選舉。

黨章應顧到黨的生活與鬥爭的環境。當情況需要的時候，黨便應在自己的黨章中，給以必要的修改。黨應根據改變了的環境，而去按照新的方式解決接受新黨員入黨問

題、黨的組織形式問題、黨組織底工作問題。可是，黨章無論怎樣修改，而它的基本條文、它的基本原則仍是不能修改的。

聯共（布）黨建黨的主要組織原則就是：各級黨組織的活動底嚴格集中制，自覺的黨內紀律，意志的一致與行動的一致，不許搞小派別與小團體，嚴密的審查入黨的人，嚴防機會主義小資產階級分子混入黨內，經常注意提高黨員的積極性與發揚黨內民主。黨章乃是黨內生活與建黨底不可摧毀的基礎。因此，黨應為切實履行黨章的一切條文而鬥爭。從前黨的敵人——托洛茨基分子、布哈林分子以及其他資產階級底走狗，曾假托黨員的稱號，企圖破壞黨的紀律、黨的統一。黨鞏固了自己隊伍的統一，才粉碎了這些敵人。

一九二二年所通過的黨章，規定接受黨員入黨時的各種不同的種類（工人、農人、職員），並為每一種類確定各不相同的候補期。由於蘇聯社會主義勝利的結果，蘇聯社會的階級構成已經改變了；資本主義成份已經肅清了，工人階級、農民、知識分子已基本上改變了。工人階級與農民之間的界限，以及這兩個階級與知識分子之間的界限，都在消滅着。蘇維埃社會上，已建立了牢固的政治上道德上的統一。蘇聯生活中的這些重大改變，就有必要廢除過去那種按照不同種類、根據社會地位而接受新黨員入黨的規則。

第十八次黨代表大會通過的聯共（布）黨章，規定了接受新黨員入黨的統一的條件

和候補期，不問入黨的人是屬於工人階級、農民或知識分子。第十八次黨代表大會在黨章中還作了許多其他的修改，這些修改引起了黨員積極性的巨大增漲，引起了更廣闊地開展黨內民主的必要性。

在聯共（布）黨章中，首先明確規定着布爾什維克黨的本質。在黨章中指明：蘇聯共產黨（布爾什維克）『是蘇聯工人階級底先進的、有組織的隊伍，是蘇聯工人階級的階級組織底最高形式。黨在自己的工作中，以馬列主義理論為指導。』

在為鞏固工人階級專政、為鞏固與發展社會主義制度、為共產主義的勝利而進行的鬥爭中，黨領導工人階級、農民、知識分子——全體蘇維埃人民。

聯共（布）黨是勞動者的一切社會團體和國家組織的領導核心，並保證着共產主義的順利建設。』

二 黨員、黨員的義務與權利

誰可以成爲黨員

黨的戰鬥能力，首先取決於黨的成員，取決於共產黨員的積極活動。黨所起的作爲工人階級中先進的、有組織的隊伍底作用有多好，也以此爲定。因此，關於黨員的作用與意義的問題、關於接受新黨員入黨的問題，在黨的建設中，佔有很重要的地位。

早在一九〇三年、在第二次黨代表大會上，當第一次通過黨章時，列寧曾經說過：黨員這個稱號應當提得更高更高。列寧的這句話，現在也還是黨的指針。

黨不可以把所有願意做黨員的人都接受到自己的隊伍裏來。黨只能接受工人階級及其他勞動階層中的那些最覺悟的人。斯大林同志曾說過：我們的黨是一個堡壘，它的門，僅僅對那些品質優秀的人、僅僅對那些經過了考察的人才敞開的。

聯共（布）黨章第一章所說的，就是誰可以做黨員的問題。黨章的第一條說：「凡承認本黨綱領、在黨的一個組織中工作、服從黨的決議並繳納黨費者，均得爲本黨黨員。」

因此，黨員入黨的第一個條件是承認黨的綱領。黨的力量就在於黨的觀點一致、在於聯共（布）黨的全體黨員抱有同一的目的和履行同一的任務，這些目的和任務在黨綱裏面有着說明。當然，要做一個黨員，僅僅承認黨的綱領是不够的。有一些空談家雖然有心承認黨綱，但對於實際上實現它，就什麼也不能做。這樣的人，在布爾什維克黨裏，是不允許有的。

布爾什維克黨是革命鬥爭、革命行動的黨。它不僅宣佈許多偉大的目標，而且還堅決地爲實現這些目標而奮鬥。它要求每一個共產黨員的是實際行動，要求共產黨員獻出自己的一切知識、經驗和力量，爲人民的幸福、爲共產主義而奮鬥。

一個共產黨員，既接受了黨綱，他就有責任爲實現黨綱而奮鬥。很顯然的，共產黨員應該知道黨的綱領、知道黨是爲什麼而鬥爭的，以及黨是遵循何種途徑去達到它的目標的。共產黨員應當反對那些阻止黨綱的實現、以及歪曲或破壞黨的決議的人。

黨員們，只有當他們團結在統一的、團結一致的組織裏面的時候，才能够順利地實現黨的綱領。這就是爲什麼黨章要規定：黨員參加黨的一個組織、並在其中工作、服從黨的一切決議乃是做一個黨員的必要條件。

共產黨員不是單獨地、隨心所欲地行動的，而是在指導並監督黨員活動的黨的組織中行動的。在工廠、集體農莊、機關、學校和軍隊裏，所有黨員都應參加黨的組織。黨組織的全體大會和黨委會，得討論一切與黨員工作有聯系的問題，並根據上級黨機關的

指示，作出決定、提出任務。黨通過黨的組織、通過聯共（布）黨員（他們的後面有許多非黨人士）來實行自己的綱領。黨要求全體黨員，要他們像一個統一的、和協的、由黨的紀律結合起來的整體那樣工作。

按期繳納黨費，是黨員不可缺少的條件。共產黨員的這一義務，有着很嚴肅的意義。按期繳納黨費乃是共產黨員的紀律、他和黨組織聯系底指標。如果一個共產黨員不按時繳納黨費，那就是說，他不關心黨，對待黨的義務是輕率的。黨的經費補充，就是依靠黨員繳納的黨費。一個黨員，如果連續三個月不繳納黨費，就算是退黨。

入黨手續

聯共（布）黨章規定：覺悟的、積極的、忠於共產主義事業的工人、農民、知識分子，可以接受入黨。接受入黨時必須個別地履行入黨手續。

個別地接受入黨是什麼意思呢？這就是說：應當仔細地審查每一個要求入黨的人的品質。應當對他了解清楚，他在生產中的工作情形如何？是怎樣參加社會生活的？他對於共產黨員這個崇高的稱號是否當之無愧？每個黨員在參加黨的大會討論新黨員入黨問題時，都應當以高度的責任心來對待新黨員的入黨問題。祇有遵守這些規則，才能保證黨的隊伍的純潔。

要求參加蘇聯共產黨（布）的人，必須先有一個候補期，然後才能成為正式黨員。

候補期規定是一年。在候補期內，黨的組織可以並且應該很好的考察這個新黨員，以及教育他，使他認識蘇聯共產黨（布）的黨綱和黨章。

候補黨員，必須履行聯共（布）黨章對黨員所規定的一切要求。他們可以參加黨組織的會議，但只有發言權。這就是說：候補黨員，有權就黨的會議所討論的任何問題，發表自己的意見。但是，當表決黨的任何決定時，他們沒有投票權，在黨的機關內，沒有選舉權與被選舉權。

蘇聯共產黨（布）的候補黨員底權利之所以要加以限制，是因為黨還得考察他，黨希望考驗他是否能當蘇聯共產黨（布）的黨員。因此，一個候補黨員是否經受得起這個考驗，全在他自己是否努力。

每一個希望做聯共（布）黨的候補黨員和正式黨員的人，應有三個聯共正式黨員向黨的組織作介紹（保證）。

介紹入黨是一件很嚴肅的工作。祇有那些具有一定的黨齡，並且對申請入黨的同志知道得很清楚的正式黨員，才可以介紹他入黨。按黨章規定，有三年以上的黨齡，並和被介紹人在一起工作過一年以上的聯共（布）黨正式黨員，才有作介紹人的權利。

介紹人應對自己的介紹書的正確性負責。黨的組織應審查介紹信的正確性，仔細了解：介紹人在何地，何時，和被介紹入黨的同志在一起工作過，和工作多久？他對他所保證的人是否確實好好研究過。

接受入黨問題由黨的基層組織全體大會討論和決定。接受入黨的決定，須待區委會批准，才能有效，而在沒有區的劃分底城市中，則須經市委會批准。

斯大林同志在聯共（布）十八次黨代表大會給黨提出了一個任務說：『有系統地改善黨底成份，提高黨員底覺悟程度，按單個挑選手續，只把那些受過考驗並忠實於共產主義事業的同志接受入黨……』（見『列寧主義問題』，中文版，第七九六頁）

共產黨員的義務

做一個布爾什維克黨的黨員，是非常光榮的。斯大林同志說：『我們共產黨員是具有特種性格的人。我們是由特殊材料製成的。偉大無產階級戰略家底軍隊，列寧同志底軍隊，就是由我們這些人組成的。在這個軍隊裏做一員戰士，是再光榮不過的了。以列寧同志為創始人和領導者的這個黨底黨員稱號，是再高尚不過的了。』（見『列寧文選』，兩卷集，中文版第一卷，第二五頁）

光榮地擔當起列寧、斯大林黨黨員的崇高稱號，就是說，首先要誠實地履行聯共（布）黨章課予每個黨員的義務。

聯共（布）黨章責成每一個共產黨員應積極地參加黨內和國內的政治生活，實現黨的政策和黨機關的決議。但爲了成爲先進的、積極的共產主義社會建設者，實現黨的政策並把黨的政策向勞動者解釋，黨員就應當明確地認識到：黨在自己面前提出的目的是